

通 知

关于在校内选聘思想政治理论课 兼职教师的通知

为进一步加强思想政治理论课（以下简称思政课）教师队伍建设，充分利用和共享校内优秀人才资源，满足思政课教学需要，根据《新时代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建设规定》（教育部令第46号）和学校《关于加强新时代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的实施意见》（校党发〔2021〕131号）的要求，现面向校内选聘兼职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。

一、选聘范围

本次思政课兼职教师从以下人员中选聘，承担过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的优先考虑。

- 1.院系（部、所）党政负责人、党委（党总支）副书记；
- 2.专业课骨干教师；
- 3.大学生日常思想政治教育骨干；
- 4.长期从事高校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管理干部。

二、选聘条件

1.中共党员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坚持社会主义道路，有较强的政治敏锐性和政治鉴别力，热爱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工作，具有良好的综合素质和职业道德。

2.符合“政治强、情怀深、思维新、视野广、自律严、人格正”的思政课教师要求，工作认真负责，关心、爱护学生，以身作则，为人师表。

3.有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证书，品行端正、身心健康，具备良好的教学能力。

4.具有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或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。

三、选聘程序

1.报名。应聘人员在征得本单位同意后，填写思政课兼职教师报名表，将个人简历（含简历中涉及的成果、荣誉）、报名表电子版发送到电子邮箱 sizhengbuxn@126.com。报名截止时间为2021年12月15日。

2.考察遴选。由马克思主义学院商相关单位进行资格审查，并由马克思主义学院组织教学能力测试、综合考察，择优确定人选。

3.聘用。对选聘人员进行3个工作日的公示，公示无异议，按照有关要求选聘。聘期三年，从2022年1月至2024年12月。

四、聘后管理及考核

1.思政课兼职教师进入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信息库，可以以马克思主义学院为署名单位发表成果，按学校规定发放教师业绩奖励。

2.马克思主义学院负责思政课兼职教师的教学管理和教学能力、教学水平等的指导、评价，思政课兼职教师应严格遵守《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思想政治理论课课堂教学规范》《西

北农林科技大学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集体备课管理办法》等文件。其它日常管理、年度考核、聘期考核仍在原单位。

3.思政课兼职教师应积极参加思政课相关学术交流活动、各类教学比赛和培训等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崔宇

联系电话：029-87092002

电子邮箱：sizhengbuxn@126.com

联系地址：马克思主义学院综合办公室

人事处 马克思主义学院

2021年12月3日